睢城管【2021】51号 签 发 人：蒋友军

 办理结果：A

县城管局关于对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23号建议的答复

石岩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强睢县城区管理维护睢县城市环境建设成果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以严管重罚为手段，进一步优化市容秩序。一是重点加强凤城大道、睢州大道、解放路、文化路、建设路、民主路、中央大街、水口路、振兴大道、世纪大道城等10条严管示范街沿街商店、摊点和流动商贩管理，严禁临街商店经营者超出经营场所范围从事经营活动。二是严禁批准临时占用道路或广场从事经营活动，除公益性宣传外不再批准任何理由从事占道经营活动。三是重点加强人民医院、中医院、嘉美超市、实小、县高级中学、回族高级中学、第三高级中学等附近占道经营管理，取缔马路市场。四是规范早市夜市管理，严禁早市店外经营，清理和规范早市和夜市摊点30余个。五是严格落实“门前三包”(包卫生、包绿化、包秩序)制度，落实责任，加强监督，保持环境清洁。六是联合交警、运管等单位重点治理城区内营运电动三轮车、四轮车乱象，执法队员采取错时、延时、不定期开展集中整治行动等执法方式巡查治理，2021年以来，累计查扣营运电动三轮车270多辆，处罚5万多元，交通秩序明显好转。七是组织新老城监察、广告、渣土等队室，对城区早夜市、户外广告占道招牌、乱搭乱建、乱堆乱放、市场经营秩序等实施专项整治，累计取缔乱搭乱建14处，占道招牌400多个，沿街乱堆乱放30余处，墙面和线杆乱涂乱画230余处，对中心城区临街陈旧破败、污损的建(构)筑物立面进行维护修缮、清洗整理。

二、以精细管理为抓手，进一步提升环卫质量。一是新、老城环卫人员早6点到晚10点开展不间断保洁，推行环卫作业精细化管理由点向线延伸，向面拓展。二是启用2辆雾炮、16辆道路洗扫车，早6点到晚9点全城实施洗扫，不间断开展“洗城行动”，城区主干道机械化清扫率90%以上。三是加大督查考核力度，将环卫工人上岗时间、清扫保洁、垃圾清运、公厕管理、道路冲洗、渣土车治理等纳入督查考核范围，奖罚结合，提高环卫工作主观积极性。四是实施属地管理，牵头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，进一步解决了城关镇、城郊乡、董店乡城乡结合部、背街小巷、城中村的卫生死角问题。

三、提升基础设施建设，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。一是在城区内公厕附近路段安装公厕指示牌62个，同时对2021年新建公厕及垃圾中转站周围场地进行了硬化。二是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目前已全面完工，正在试运营发电。

四、保护城市环境，整治大气污染。一是严查餐饮油烟，与环保局、工商局、城关镇等相关部门不间断开展联合执法，对城区范围内所有餐饮商家进行逐一排查。二是严格渣土车上路运输，对运输车辆严查重管，要求所有渣土车必须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、规定路段密闭运输，对不合格车辆实施改装。

以上答复不尽全面，工作不当之处恳请您的理解，对于您提出的建议，我们一定诚恳接受，积极采纳，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衷心希望能继续得到您的关心和支持。

睢县城市管理局

2021年8月10日